

我国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改革之我见

许经勇

随着全国规模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高度集中统一的农村人民公社管理便自然而然地趋于瓦解，生产的自主权也就因势利导地转移到承包户手中。但是，在产品经济向商品经济转化的条件下，生产自主权和交换自主权是紧密联系在一起。光有生产自主权而无交换自主权，这种生产自主权是不完整的，甚至是不可能独立存在的，更谈不上享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在这种变化了的客观形势下，必然要求把农村管理体制改革的重点，由生产领域逐步深化到流通领域，进一步解决流得过死的、僵化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与搞活微观经济之间所存在着尖锐矛盾。

我国过去之所以长时期实行高度集中统一的、带有指令性质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是由各方面的因素所决定的。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与建国初期我国政府所选择的经济发展战略相联系的。由于我国是一个经济很不发达的国家，如何促使经济的迅速增长，必然是政府最为关心的事情，且这种关心的迫切性甚至超过对资源稀缺的有效利用，或者说，是以暂时牺牲资源的有效利用，来达到实现经济迅速增长的目标。

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对于经济落后的国家来说，倘若选择平衡的缓慢的经济增长，至少要经历两个世纪左右的时间，才有可能进入发达国家的行列。而为了缩短这个缓慢的经济增长过程，许多不发达国家的执政者，都认为在经济发展的起步阶段，必须暂时牺牲分配效率（即暂时牺牲直接生产者与消费者的利益），以便迅速地动员经济力

量（即较快地积累资金）。这就决定了迅速的、不平衡的增长，必然是一种强迫性的经济增长。为了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经济部门（这是实现经济高速度增长的物质条件），就必须通过强制性的行政手段，抑制消费者自由以及消费水平提高，人为地、专断地、提高工业，尤其是重工业的投资水平。由于选择迅速工业化（即优先发展重工业）的经济发展战略，是以牺牲农业、轻工业以及当代消费者的利益，来为子孙后代造福，所以在决定作出这种牺牲的时候，经常要借助于极其严格的行政管理，和带有强制性的行政干预手段。这就要求我们必须用历史的观点评价高度集中统一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倘若不采取这样一种管理体制，就不可能迅速地积累起国家工业化所必需的大量资金。

但是，当我们强调必须用历史的观点肯定我国过去长期实行的高度集中统一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的必要性这一面，则不可因而忽视随着产品经济向商品化转化，它的局限性乃至消极作用必然会愈来愈尖锐地暴露出来的这一面。高度集中统一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的消极作用表现在：由这种价格管理体制所支配而确定的产品价格，既不反映商品与货币的价值，也不反映市场的供求。这就很可能出现价格的“逆调节”，造成“短线想拉拉不长”、“长线想压压不短”的扭曲状态。根据商品经济客观规律要求，商品的价格不仅是由商品的价值决定的，同时还受供求关系的影响。而在现实生活中，由于产品的生产条件与销售条件是极为复杂的，并处于不断变化之中，这就决定了“供

求实际上从来不会一致；如果它们达到一致，那只是偶然现象，所以在科学上等于零，可以看作没有发生过的事情”。《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12页。由此可见，商品价格偏离商品价值，是商品经济运动的正常现象。即供过于求的商品，其价格有可能低于价值；求过于供的商品，其价格有可能高于价值。因此，当人们制定或调整商品价格的时候，应当有意识地利用价格和价值的偏离来指导生产与消费。例如，鼓励生产的商品，价格可以调高一些，限制生产的商品，价格可以调低一些；鼓励消费的商品，价格可以调低一些，限制生产的商品，价格可以调高一些。在上述场合，商品价格与价值的偏离，是符合价值规律要求，起着“顺调节”作用，因而是积极的。但是，由物价部门所制定的价格，如果是不合理，就有可能带来“逆调节”的消极作用。倘若对市场上某些供不应求的商品，反而强制压低它的价格，就会出现本来应该刺激生产的，却限制了生产，供不应求的矛盾也就永远得不到解决。我国以前对重要农产品长期实行的统派购，就是属于这种情况。因为纳入国家统派购的那部分产品，一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二是市场上紧俏产品；三是收购价格往往低于价值的产品。这就必然出现价格的“逆调节”，导致这部分产品生产与流通的相对萎缩。

这就不难理解，长期以来，我国许多重要农产品的生产与供给，所以无法得到根本解决，人多地少，生产力水平低固然是个重要原因，但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长期以来，从不把这部分农产品，当作真正意义上的商品。农业投入作为一种经济行为，其目的在于获得价值更大的产出。农产品产出率的高低，直接左右着农业投入的增减。作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与经营者，农民首先考虑的是投入产出比是否有利，以及利大利小。

任何一个自负盈亏的农业经济单位，为了切身的物质利益，必然要比较投入资源与最终产品之间的价格比率，并在相当的程度上以此为依据，来确定生产资源投入量、产品生产量与产品销售量。这是价值规律强制作用的必然结果。现在已经可以愈来愈清楚地认识到，1985年以前，农民的生产积极那么高，追加物质投入那么多（仅化肥一项就比1978年多投入80%左右），一个极为重要的原因，就是由于农产品收购价格在这段时间有了极大幅度的提高（1985年同1978年相比农产品收购价格总水平提高66.8%），而同期的农村工业商零售价格仅提高11.1%（使得等量农产品交换工业品的数量增加51.6%）；1985年以后，农业追加物质投入所以较前大为减少，一个较为重要的原因，就是由于这几年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不多，而工业部门加工制造的那部分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则提高很多，从而极大地挫伤农民追加投入的积极性。在农业投产出率显著下降、农业比较利益显著偏低的情况下，要想使农业生产有个较大幅度的增长，是不切合实际的幻想。

实践的经验告诉我们，为了促进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必须尽可能制造一个有利于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环境条件，一旦限制乃至否认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就不可能形成合理的农产品价格，农产品的产、供、销矛盾也难以从根本上得到解决。市场机制的基本职能，就在于形成符合商品经济规律要求的市场价格，以调节产品生产与产品需求之间的矛盾，诱导着诸生产要素在各个经济部门之间的转移。这就要求必须改革高度集中且带有指令性质的产品价格管理体制，因势利导地发挥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

逐步放开农产品的购销价格，因势利导地发挥市场调节的积极作用，应当说是我国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改革的方向。但是，农产品价格的放开（即使是有限度的放开），

必然意味着国民收入的重新分配，要充分考虑国家、企业及消费者的承受能力。这就决定了我国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必须有计划地、分步骤地推进，绝不可能一蹴而就。在目前乃致今后相当长时间我国主要农产品供求偏紧的情况下，一下子全部放开农产品价格是不现实的，因为那样做只能进一步恶化供求关系，加剧供求矛盾，引起物价持续上涨，助长通货膨胀。从这一实际情况出发，我国主要农产品的流通与价格，实行计划管理与市场调节的“双轨制”，是不可能短时间内取消的。还应当指出的是，逐步地放开农产品价格，是改革传统的农产品价格管理体制的重要方面，但是，决不可因此断言：只要把农产品价格放开，纯粹由市场供求关系来调节，就会自然而然地形成合理的比价关系，形成合理的比较利益，使国民经济各部门均衡而协调地发展。不然的话，就不可能解释当今世界上，一些商品经济高度发达，市场发育相当完全的资本主义国家，为什么还要对某些重要农产品价格，实行必要的政府干预，包括规定最高限价和最低限价，对少数农产品实行国家定价，以及制定一系列有利于保护农业生产，保护农民利益和保持农产品价格稳定的综合政策？一个值得令人深思的经济现象是，最近几年来，当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在某种程度上，放弃了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经济，向着有限的市场经济或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转化时，而另一种不同类型的国家，即资本主义国家，则痛感市场自发势力所造成的消极后果，因而加强了政府对经济事务的干预作用，形成了有调节的资本主义或有计划的资本主义“新政策”，“新理论”。

当商品经济由初级阶段向高级阶段转变，或者说，当商品经济获得了充分发展以后，为了使每个企业的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正常运用产、供、销诸环节协调衔接，客观

上要求形成一个宏观控制系统，以便因势利导地调节各个部门，各个企业，各个环节之间的比例关系。从商品经济发展的进程看，它的发展程度愈高，就愈要求加强宏观控制，加强计划性，这是带有普遍规律性的。当代许多商品经济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都不同程度地意识到商品经济发展的这一内在要求，试图建立起以国家干预为特征的宏观经济调控系统。然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社会性和占有私人性之间的对抗性矛盾，使得他们的主观愿望不可能顺利地实现。也就是说，在资本主义社会，还不可能形成使私人企业处于从属地位的集中的国家经济计划的条件，其经济活动的主要决定因素是私人的经济决策，而不可能是公众的经济决策，即不可能是国家的总体计划。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所有制的确立，从根本上消除了资本主义私有制所固有的对抗性矛盾，为整个国民经济的有计划发展提供了客观条件。尽管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存在着一定数量的私人所有制企业，但是，决定国民经济发展方向的是国家决策与计划，而不是各个私人企业的意志与决策。因而，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之间的不平衡，是有可能通过计划安排而加以控制的。特别需要指出的是，由于我国土地资源相当稀缺，人口负荷过重，农业技术装备条件差，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弱，农产品供给短缺将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长期制约因素，再加上市场发育很不健全，农民还不具备完全竞争的知识与条件，农业生产要素的流动还不充分，因而，还不可能做到完全由市场供求来调节农产品价格，在这种情况下，只有形成一系列综合性的经济措施与经济手段，形成以价格为核心，财政、税收、金融、物资等经济手段相互配套，才有可能从根本上解决我国的农业问题。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经济系）